

法院公告

(2018)浙0382民初8635号

项少丹:本院受理原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柳市支行与被告项少丹信用卡纠纷一案现已审结,因无法用其他方式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8)浙0382民初8635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柳市人民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乐清市人民法院

(2018)浙0382民初8593号

徐旭宇:本院受理原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柳市支行与被告徐旭宇信用卡纠纷一案现已审结,因无法用其他方式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8)浙0382民初8593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柳市人民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乐清市人民法院

(2018)浙0382民初11158号

张玉琼:本院受理原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柳市支行与被告张玉琼信用卡纠纷一案现已审结,因无法用其他方式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8)浙0382民初11158号民事判决书以及(2018)浙0382民初11158号民事裁定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柳市人民法庭领取判决书和裁定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乐清市人民法院

(2018)浙0382民初8650号

郑巨东:本院受理原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柳市支行与被告郑巨东信用卡纠纷一案现已审结,因无法用其他方式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8)浙0382民初8650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柳市人民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乐清市人民法院

(2018)浙0382民初8588号

郑志飞:本院受理原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柳市支行与被告郑志飞信用卡纠纷一案现已审结,因无法用其他方式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8)浙0382民初8588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柳市人民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乐清市人民法院

(2018)浙0382民初8629号

周茶英:本院受理原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柳市支行与被告周茶英信用卡纠纷一案现已审结,因无法用其他方式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8)浙0382民初8629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柳市人民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乐清市人民法院

中缝3-10

法院公告

(2018)浙0382民初8614号

朱利娜:本院受理原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柳市支行与被告朱利娜信用卡纠纷一案现已审结,因无法用其他方式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8)浙0382民初8614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柳市人民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乐清市人民法院

(2018)浙0382民初8624号

朱良荣:本院受理原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柳市支行与被告朱良荣信用卡纠纷一案现已审结,因无法用其他方式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8)浙0382民初8624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柳市人民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乐清市人民法院

(2018)浙0382民初8625号

朱良荣:本院受理原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柳市支行与被告朱良荣信用卡纠纷一案现已审结,因无法用其他方式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8)浙0382民初8625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柳市人民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乐清市人民法院

(2018)浙0421民初3919号

吴金根:本院受理原告罗友华与被告吴金根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无法送达或无人查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92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本院裁定:准许原告罗友华撤回起诉。本案受理费483元,减半收取242元,由原告罗友华负担。

嘉善县人民法院

(2018)浙0421民初4287号

王伟强:本院受理原告万志明与被告王伟强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无法送达或无人查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92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本院裁定:准许原告万志明撤回起诉。本案受理费50元,减半收取25元,由原告万志明负担。

嘉善县人民法院

(2018)浙0481民初6729号

李振康:本院受理原告海宁佳诺皮草服饰有限公司与被告李振康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8)浙0481民初6729号民事判决书,本院判决:被告支付原告货款144000元,并赔偿原告自2017年1月1日起至实际付清日止的利息损失(按年利率6.525%计算)。上述款项,被告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付清。自本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海宁市人民法院

法院公告

(2018)浙0481民初576号

钱浩:本院受理原告海宁市微融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举证责任通知书、合议庭组成通知书、民事裁定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及诉讼风险提示书等。原告起诉要求判令被告归还借款本金85000元,并支付利息22100元(自2017年9月27日起按年利率24%暂计算至2018年10月26日,此后按上述标准计算至本金清偿之日止)、律师代理费8400元;若被告未能及时清偿上述款项,则原告对被告提供的抵押车辆的拍卖、变卖所得款项享有优先受偿权。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30日内,并定于2019年5月28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海宁市人民法院

(2018)浙0481民初6988号

浙江新城世贸置业有限公司:上诉人郑银伟就原告朱其芳等47人与被告海宁融基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浙江新城世贸置业有限公司、郑银伟破产债权确认纠纷一案(2018)浙0481民初6988号案件判决书提起上诉。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上诉状副本,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海宁市人民法院

(2018)浙0521民初5081号

俞志伟:本院受理章文斌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上诉事项通知书、诉讼费结算通知、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湖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德清县人民法院

(2018)浙0523民初5034号

谢慕白:本院受理原告洪国平诉被告谢慕白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外网查询通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民事诉讼须知、廉政建设监督表及诚信诉讼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并于举证期限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15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花园人民法庭第二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衢州市柯城区人民法院

(2019)浙1003民初526号

牟仙坚: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牟仙坚为保证保险合同纠纷(2019)浙1003民初526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举证通知书、告知权利和义务通知书、开庭传票等。原告请求判令:1、判令被告立即归还原告借款人民币4万元并支付从起诉之日起按年利率6%计算至判决确定的履行之日止的利息。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于举证期限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15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花园人民法庭第二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台州市黄岩区人民法院

法院公告

(2019)浙0802民初809号

陈浩:本院受理原告龚赵伟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以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相关法律文书,现依法向你送达(2019)浙0802民初809号案件的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风险提示卡、外网查询通知书等。原告诉请要求你偿还借款本金人民币600000元,并承担本案诉讼费。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15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花园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衢州市柯城区人民法院

(2019)浙0802民初810号

谢光勇:本院受理原告徐昕诉你及曾雪花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以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相关法律文书,现依法向你送达应诉通知书、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与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原告请求判令:1、判令被告立即偿还借款本金人民币78868.74元,并支付自2018年1月28日起至判决履行完毕之日止按大唐信用卡领用合约约定的利息、费用、违约金(以年利率24%为限)。2、判令被告余利真对喻明军上述债务负连带责任。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开庭前一日。本案定于2019年4月23日10时15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花园人民法庭第二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台州市黄岩区人民法院

(2019)浙0802民初808号

谢光勇:本院受理原告曾旭东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以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相关法律文书,现依法向你送达(2019)浙0802民初808号案件的起诉状副本及证据材料、应诉与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风险提示卡、外网查询通知书等。原告请求判令:1、判令被告立即偿还借款人民币30000元并承担本案诉讼费。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15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花园人民法庭第二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台州市黄岩区人民法院

(2019)浙0802民初809号

陈金林:本院受理原告何文昭与被告陈金林为民间借贷纠纷一案(2018)浙1003民初8738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举证通知书、告知权利和义务通知书、开庭传票等。原告请求判令:1、判令被告立即偿还借款人民币30000元及其支付利息(自起诉之日起按年利率6%计算至法院判决确定的履行之日止)。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负担。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开庭前一日。本案定于2019年4月23日10时40分在本院第二办公区第一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台州市黄岩区人民法院

(2018)浙1003民初8738号

王光:本院受理原告徐阿菊与被告王光为民间借贷纠纷(2018)浙1003民初8909号案件,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举证通知书、告知权利和义务通知书、开庭传票等。原告请求判令:1、判令被告立即归还原告借款人民币4万元并支付从起诉之日起按年利率6%计算至判决确定的履行之日止的利息。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负担。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开庭前一日。本案定于2019年4月22日9时00分在本院第二办公区第五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台州市黄岩区人民法院

(2019)浙1124民初119号

法院公告

(2018)浙1003民初8393号

杨帆:本院受理原告陈彩英与被告杨帆为民间借贷纠纷(2018)浙1003民初8393号案件,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举证通知书、告知权利和义务通知书、开庭传票等。原告请求判令:1、要求被告立即归还原告借款人民币20000元及自起诉之日起至法院判决履行之日起按年利率6%计算的利息;2、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开庭前一日。本案定于2019年4月23日10时00分在本院第二办公区第一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台州市黄岩区人民法院

(2018)浙1003民初8585号

喻明军:本院受理原告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喻明军、余利真为信用卡纠纷(2018)浙1003民初8585号案件,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举证通知书、告知权利和义务通知书、开庭传票等。原告请求判令:1、判令被告喻明军立即偿还原告信用卡透支本金人民币78868.74元,并支付自2018年1月28日起至判决履行完毕之日止按年利率6%计算的利息;2、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开庭前一日。本案定于2019年4月23日10时20分在本院第二办公区第一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台州市黄岩区人民法院

(2018)浙1003民初8738号

陈金林:本院受理原告何文昭与被告陈金林为民间借贷纠纷(2018)浙1003民初8738号案件,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举证通知书、告知权利和义务通知书、开庭传票等。原告请求判令:1、判令被告立即偿还借款人民币30000元及其支付利息(自起诉之日起按年利率6%计算至判决确定的履行之日止)。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负担。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开庭前一日。本案定于2019年4月23日10时40分在本院第二办公区第一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台州市黄岩区人民法院

(2018)浙1003民初8909号

王光:本院受理原告徐阿菊与被告王光为民间借贷纠纷(2018)浙1003民初8909号案件,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举证通知书、告知权利和义务通知书、开庭传票等。原告请求判令:1、判令被告立即归还原告借款人民币4万元并支付从起诉之日起按年利率6%计算至判决确定的履行之日止的利息。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负担。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开庭前一日。本案定于2019年4月22日9时00分在本院第二办公区第五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台州市黄岩区人民法院

(2019)浙1124民初119号

林朝利:本院受理原告叶均香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满后第3日上午9时0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八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松阳县人民法院

中缝5-8

中缝6-7

中缝6-8

中缝6-9

中缝6-10